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5-081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事项审议情况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下属子公司四川瑞银申通快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瑞银”）、泰州得泽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得泽”）以其名下自有资产进行抵押，分别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和8,500万元，期限不超过15年。同时，公司同意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通有限”）为上述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担保事项已经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8月29日、9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申通有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阳支行（以下简称“工行简阳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申通有限为四川瑞银向工行简阳支行申请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2,700万元。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同主体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阳支行

保证人：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22,700万元

4、保证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5、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债权人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总额度为264,331.20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6.95%，其中对下属公司担保总额度为243,300万元，对合并报表外单位/个人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21,031.2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的金额为236,965.74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4.16%，其中对下属公司担保余额为222,965.74万元，对合并报表外单位/个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4,0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无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605178　证券简称:时空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1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价格自2025年9月以来累计上涨198.04%，10月23日至31日期间三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指标，累计上涨94.89%。其中10月31日公司股票换手率为35.03%，换手率较高，明显放量，交易风险较大。公司股价短期上涨幅度较大，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已严重偏离同期上证指数和装修装饰行业指数，且严重偏离公司基本面，随时存在快速下跌风险。
- 公司最新市净率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公司所属的行业分类“E50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最新行业市净率为2.38倍，公司最新市净率为5.45倍，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
- 2021年至2025年1-9月公司业绩连续亏损。2021年至2025年第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7.46亿元、3.30亿元、2.03亿元、3.41亿元、2.15亿元；实现净利润分别为-0.20亿元、-2.12亿元、-2.04亿元、-2.66亿元、-1.16亿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经营业绩风险。
-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嘉合劲威100%股权，但本次交易推进周期较长，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短期内标的公司业绩无法纳入公司合并报表。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核准或同意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上述审批、核准或注册尚存在不确定性。
-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内存条、固态硬盘等存储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与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不同行业，本次交易前公司无存储行业经验。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纳入公司管理及合并范围，公司面临一定的收购整合风险。
- 标的公司原材料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标的公司主要生产原材料为存储芯片，存储芯片制造技术壁垒较高，产能主要集中于少数几家国内外芯片厂商，使得标的公司原材料终端供应商较为集中。虽然标的公司与主要存储芯片制造厂商或其经销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但未来若国际贸易形势发生巨大变化、主要供应商业务发生不利变化、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合作关系出现不利变化，公司主要原材料可能无法取得及时、充足的供给，甚至出现断供的情况，进而直接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7、标的公司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标的公司经营业绩主要受国际贸易形势、宏观经济形势、国家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情况、上游市场供给、下游市场需求等外部因素的影响，同时也受到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及经营管理水平等的影响。若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不能有效应对内外部挑战，技术创新不能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发展趋势，产品升级迭代不能满足客户日益多样化的需求，可能会面临经营业绩波动甚至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8、标的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较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较高，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若未来标的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和资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未来标的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出现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有关本次交易的详细风险提示内容详见2025年10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5-103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0月3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宁夏银川市兴庆区绿地21城企业公园D区68号楼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7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31,411,05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710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陈波董事长主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总经理赵继伟先生，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杨宁先生，董事、副总经理邓小晨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副总经理巨新团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股票议案

1、议案名称：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18,134,614	99.0028	12,987,160	0.9754	289,280	0.0218

2、议案名称：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18,144,714	99.0035	12,964,960	0.9737	301,380	0.0228

3、议案名称：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18,141,414	99.0033	12,975,160	0.9745	294,480	0.0222

4、议案名称：审议关于向二级全资子公司柳州市融水县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10,900万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29,131,974	99.8288	1,883,700	0.1414	395,380	0.0298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567,900	41.8830	12,987,160	56.8506	289,280	1.2664
2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578,000	41.9272	12,964,960	56.7534	301,380	1.3194
3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574,700	41.9127	12,975,160	56.7981	294,480	1.2892
4	审议关于向二级全资子公司柳州市融水县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10,900万元的议案	20,565,260	90.0234	1,883,700	8.2458	395,380	1.730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第1项、第2项、第3项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前述议案均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袁燕、杨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5-104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鸡东县博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04,054.11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滕州运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185.57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185.57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三	被担保人名称	中嵊（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382.27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363.28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四	被担保人名称	荆州春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741.15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741.15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五	被担保人名称	湖北省中徽辉灿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587.24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587.24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六	被担保人名称	京能新能源科技邢台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694.01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694.01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七	被担保人名称	菏泽拓亚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2,725.44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725.44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2025年10月末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317,841.8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93.4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简介

为满足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降低被担保人的项目融资成本，公司于近日为下属子公司鸡东县博祥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鸡东博祥”）、滕州运荣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滕州运荣”）、中嵊（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嵊新能”）、荆州春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州春盛”）、湖北省中徽辉灿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中徽”）、京能新能源科技邢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能新能”）、菏泽拓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菏泽拓亚”）分别向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金租”）、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以下简称“交行宁夏区分行”）进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与华夏金租签署了保证合同，为鸡东博祥向华夏金租以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4,054.11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该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万元。

2、公司与交行宁夏区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滕州运荣、中嵊新能、荆州春盛、湖北中徽、京能新能、菏泽拓亚向交行宁夏区分行进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分别为人民币1,185.57万元、1,382.27万元、741.15万元、587.24万元、694.01万元、2,725.44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上述6家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7,296.69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的三届三十八次董事会、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5年度授信额度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2025年4月16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三届三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5年度授信额度计划及在授信额度内为其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和《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鸡东博祥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鸡东县博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宁夏嘉盈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股100%;公司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井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321MAC6R1BD0U
成立时间	2023年1月9日
注册地	黑龙江省鸡西市鸡东县经济开发区工业产业园兴业街4-2号
注册资本	19,2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电气安装服务。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0,977.69	2,977.30
	负债总额	11,798.74	2,989.01
	资产净额	19,178.95	-11.72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9.33	-11.41

（二）滕州运荣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滕州运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宁夏嘉恒恒昌新能源有限公司直接持股100%;公司间接持股80%。
法定代表人	王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00MA8FYAGN7H
成立时间	2023年2月2日
注册地	安徽省滁州市上海北路685号（滁州仪邦广场）12幢商业1038室
注册资本	32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55.61	1,614.34
	负债总额	2,328.09	1,611.01
	资产净额	327.52	3.32
	营业收入	183.39	7.71
	净利润	55.09	3.32

（三）中嵊新能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中嵊（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泗洪县嘉恒中嵊新能源有限公司直接持股100%;公司间接持股80%。
法定代表人	杨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22MA8QL7NEXE
成立时间	2023年6月20日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肥东县长临河镇长临村新大街56号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海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储能技术服务;陆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充电桩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专业设计服务;规划设计管理;集成电路设计;标准化服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电池零配件销售;生物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池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五金产品零售;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合成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生态保护区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票据信息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物业管理;电子元器件零售;乡镇经济管理服务;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12.91	1,525.25
	负债总额	1,151.66	1,324.39
	资产净额	361.25	200.86
	营业收入	155.87	178.02
	净利润	50.37	41.78

（四）荆州春盛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荆州春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武汉嘉恒博疆新能源有限公司直接持股100%;公司间接持股80%。
法定代表人	潘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087MA7NKCA57O
成立时间	2022年4月25日
注册地	湖北省荆州市松滋市新江口街道云昆路与白龙路交叉口南180米白云花园1-1-101
注册资本	32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93.23	1,678.31
	负债总额	1,047.55	1,200.86
	资产净额	545.69	477.44
	营业收入	145.14	47.73
	净利润	67.42	-246.84

（七）菏泽拓亚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菏泽拓亚新能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黑龙江省嘉泽分布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直接持股100%;公司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兰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202MACH4UMT5T
成立时间	2023年5月6日
注册地	湖北省黄石市黄石港区花湖大道30号万达公寓501室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核电设备成套及工程技术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811.90	865.36
	负债总额	695.07	714.72
	资产净额	116.83	150.64
	营业收入	82.71	95.66
	净利润	27.39	50.90

（六）京能新能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京能新能源科技邢台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石家庄嘉恒京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直接持股100%;公司间接持股80%。
法定代表人	杨广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524MA7AWX0035
成立时间	2021年08月09日
注册地	河北省邢台市柏乡县柏乡镇槐东大街北段西侧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太阳能发电;太阳能发电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93.23	1,678.31
	负债总额	1,047.55	1,200.86
	资产净额	545.69	477.44
	营业收入	145.14	47.73
	净利润	67.42	-246.84

（七）荆州运荣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荆州运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宁夏嘉恒恒昌新能源有限公司直接持股100%;公司间接持股80%。
法定代表人	王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00MA8FYAGN7H
成立时间	2023年2月2日
注册地	安徽省滁州市上海北路685号（滁州仪邦广场）12幢商业1038室
注册资本	32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55.61	1,614.34
	负债总额	2,328.09	1,611.01
	资产净额	327.52	3.32
	营业收入	183.39	7.71
	净利润	55.09	3.32

（八）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以上被担保人均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者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华夏金租签署的保证合同

公司就为鸡东博祥提供前述担保事项，与债权人华夏金租签署了保证合同，提供相应金额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所有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甲方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若甲方根据主合同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甲方宣布的债务提前到期日后三年止。如果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担保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及主合同解除后债务人应当向甲方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向甲方支付的全部租前息、宽限息、到期租金、未到期租金、首期租金、租赁押金、提前终止费、留购价款、迟延违约金及其他应付款项、甲方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公证费、公告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差旅费、律师费及租赁物取回时的保管、维修、运输等费用)以及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违约责任以及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当履行除前述金钱支付或赔偿义务之外的其他义务。

同时，根据债权人的要求，将借款主体股东相应出资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由其电费收费权及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由其项目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二）公司与交行宁夏区分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公司就为滕州运荣、中嵊新能、荆州春盛、湖北中徽、京能新能、菏泽拓亚提供前述担保事项，与债权人交行宁夏区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提供相应金额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担保函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担保范围包括: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下属公司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或降低被担保人的项目融资成本,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不存在资源转移或者利益输送的情况。控股子公司具备偿债能力,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并能够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且其经营稳定,担保风险可控。贷款主要用于各自的新能源项目建设,补充项目流动资金和融资置换等,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5年10月末,公司担保总额为1,317,841.80万元,占公司2024年末净资产的193.43%,均系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提供的担保。本次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无逾期担保。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三届三十八次董事会决议;

（二）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珠免集团　编号:临2025-059
债券代码:250772　债券简称:23格地01

珠海珠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珠海珠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22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截至2024年末，致同从业人员近六千人，其中合伙人239名，注册会计师1,359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致同2024年度业务收入26.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1.03亿元，证券业务收入4.82亿元。2024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97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3.86亿元；2024年年报挂牌公司客户166家，审计收费4,156.24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4年末职业风险基金1,877.29万元。

致同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8次、自律监管措施11次和纪律处分1次。6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7人次、监督管理措施19次、自律监管措施10次和纪律处分3次。

（二）项目信息

1.项目成员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邵桂荣，201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2019年开始在致同执业，2023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份。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钟圣龙，201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致同执业，2016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娟，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年开始在致同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4年度公司审计费用为180万元，其中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4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40万元。2